

沙田區議會
二零一二年第三次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何厚祥議員,BBS,MH(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彭長緯議員,BBS,JP(副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五時五十分
陳國添議員,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陳敏娟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陳諾恒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鄭楚光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鄭則文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九分	下午六時三十四分
程張迎議員,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莊耀勤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十一分
何國華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郭錦鴻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林松茵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十五分
劉江華議員,JP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零七分
劉偉倫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李子榮議員	下午五時十三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李錦明議員,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李有全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梁志偉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七分	下午五時十分
梁家輝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九分	下午六時正
李世榮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麥潤培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三十五分
莫錦貴議員,BBS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六時三十四分
吳錦雄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龐愛蘭議員,JP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葛珮帆博士,JP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蕭顯航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七時十五分

出席者

鄧永昌議員
湯寶珍議員, MH
董健莉議員
衛慶祥議員
黃澤標議員
黃嘉榮議員
黃潔蓮議員
黃貴有議員
黃宇翰議員
丘文俊議員
楊祥利議員
楊文銳議員
楊倩紅議員, MH
姚嘉俊議員
余倩雯議員
容溟舟議員
曾淑儀女士(秘書) /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出席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四十五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離席時間

下午六時十五分
下午六時三十四分
下午七時二十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下午四時零二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下午七時十六分
下午六時正
下午六時正
下午七時二十五分

列席者

杜彭慧儀女士, JP
鄭兆勛先生
陳耀國先生

詹陸美霞女士

伍永強先生

周秉燊先生
馬志豪先生
馬少文先生

許惠強先生
陳雪貞女士

職銜

沙田民政事務專員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東)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西)
沙田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主管(西)3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民關係主任
土木工程拓展署
總工程師/新界東 2
規劃署規劃專員(沙田、大埔及北區)
地政總署沙田地政專員

列席者

冼國光先生
陳升揚先生

朱詠賢女士
陳慕顏女士
李就勝先生

黃廣善先生

何慧賢女士

職銜

沙田地政處行政助理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
(大埔、北區、沙田及西貢)
社會福利署署理沙田區福利專員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沙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食物環境衛生署
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
運輸署新界首席運輸主任

應邀出席者

謝凌潔貞女士,JP

葉曾翠卿女士,JP

陶慧珠女士

黎卓豪先生

李偉文先生

勵貴祥先生

陳家豪先生

黃志斌先生

職銜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教育局副秘書長(3)
教育局總新聞主任(教育)
渠務署總工程師/污水工程
渠務署高級工程師/污水工程 5
渠務署高級工程師/九龍及新界南 1
(沙田、馬鞍山及資訊科技)
渠務署工程師/污水工程 18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項目 4

未克出席者

羅光強議員

(已請假)

負責人

致歡迎詞

主席代表沙田區議會(區議會)歡迎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謝凌潔貞女士及副秘書長(3)葉曾翠卿女士出席會議，簡介教育局的職能及進行工作交流，另外又歡迎新任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指揮官周秉燊先生、新任食物環境衛生署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黃廣善先生、新任運輸署新界首席運輸主任何慧賢女士及社會福利署署理沙田區福利專員朱詠賢女士出席會議。

通過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及一月十三日會議記錄

2. 主席表示截至會議前，秘書處並沒有收到任何修訂建議。大會通過上述兩份會議記錄。

區議員請假申請

3. 主席表示，區議會秘書處接獲下列兩位議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羅光強議員	身體不適
李子榮議員	參與學校事務

大會通過上述兩位議員的請假申請。

(會後註：李子榮議員於稍後參與會議，故上述請假予以取消。)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到訪

4. 主席請教育局常任秘書長簡介教育局的工作。

5. 謝凌潔貞女士以投影片作出簡介，重點如下：

- (a) 特區政府向來重視教育，致力為學生提供優質教育。教育是政府最大的開支範疇，不論是總開支或經常性開支，都是居首位。在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財政預算中，教育範疇的總開支約為 791 億元，增加的經常開支包括資助院校落實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和增加學額；繼續在小學推行小班教學；繼續推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學券計劃)；預留 10 億元推行以“毅進計劃”為藍本的新課程；撥款 25 億元予專上院校推行第六輪“配對補助

金計劃”；各注資 10 億元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和“自資專上教育基金”，以設立更多獎學金或獎項計劃；及注資 50 億元促進專上院校學術研究的發展；

- (b) 專上教育方面，自二零一二/一三學年起，增加高年級收生學額及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學額，預計修讀本地專上課程的適齡人口組別比例較十年前增加超過一倍，並繼續與社會不同持份者溝通，攜手推動資歷架構的發展；
- (c) 中學教育方面，自二零零九/一零學年起實施新學制，而首屆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五月舉行，七月二十日放榜。在新學制下，學生的出路多元化，包括於本地升讀學士學位、副學士及高級文憑等專上課程，或接受職業教育與培訓。海外及內地升學方面，在內地有 63 所高等院校將試行豁免“聯招考試”，直接根據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錄取香港學生，學生亦可免試直接申請台灣的大學。根據政府統計處最新發表的香港人口推算，到了二零一六/一七學年，中一學生人口將由二零一一/一二學年的 64 500 人減至 52 700 人，即下跌 18%。為促進中學的持續發展而推出的多項紓緩措施，包括按年調低中一每班派位人數至現時的 34 人；按年遞減中學開班人數至現時的 30 人；按年遞減中一每班人數上限至現時的 36 人；以及設定中一派位後收生班數的上限。此外，教育局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推出“自願優化班級結構計劃”，讓開辦最少五班中一的學校調整班級結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推出強化措施，以增加計劃的彈性，共有 221 所學校參與計劃，約佔符合條

件的學校的 90%。教育局自二零一零/一一學年起在中一級別推行微調中學教學語言，再逐年推展至初中所有級別，校方可因應學生的需要及學校的情況，自行選擇教學語言，以增加學生接觸和運用英語的機會，學校不會分爲“中中”和“英中”，校本教學語言安排變得多元；

- (d) 小學教育方面，自二零零九/一零學年起在公營小學的小一級別推行小班教學，再逐年推展至小六，並已調撥 2.18 億元於六年內爲教師提供在職培訓。實施小班教學的公營小學數目逐年遞增，在二零零九/一零學年共有 301 所，到了二零一二/一三學年將會增至 344 所；
- (e) 學前教育方面，自二零零七/零八學年起實施學券計劃，在二零一一/一二學年，共有 751 所非牟利幼稚園參與，約佔幼稚園總數的 80%，在此計劃下獲得資助的幼稚園學童約有 12 萬 8 千 8 百人，佔幼稚園學童總數的 80% 以上，有經濟需要的家庭更可申請學費減免；
- (f) 禁毒教育方面，教育局鼓勵學校由二零一零/一一學年起學校制定包含禁毒元素的校本“健康校園政策”，並由二零一一/一二學年開始，在禁毒處帶領下，協助推動校園測檢，鼓勵全港中學推行包含多元化禁毒教育活動和校園測檢元素的“健康校園計劃”；
- (g) 融合教育方面，教育局由二零零八/零九學年起加設“學習支援津貼”的基本津貼，每年 12 萬元，並將津貼上限增至每校每年 100 萬元；另外，爲加強支援有讀寫困難和自閉

症的學生，教育局由二零一一/一二學年開始實施初小中文分層支援教學模式計劃，以及加強支援自閉症學生的試驗計劃；

- (h) 在支援非華語學生方面，為非華語學生而設的“指定學校”數目由二零零六/零七學年的 15 所增至二零一一/一二學年的 30 所，並由二零一零/一一學年實施“課後中文延展學習計劃”，讓“非指定學校”申請撥款，為非華語學生提供課後多元模式的中文延展學習活動；
- (i) 為加強支援領取綜援及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的中、小學生，促進他們全人發展及個人成長，“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每年的撥款由二零一零/一一學年的 1 億 7 千 5 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一二學年的 2 億 8 百萬元；以及
- (j) 教育局負責推行的關愛基金下援助項目包括旨在透過學校支援有經濟需要的小學生的在校午膳津貼、旨在資助有經濟需要的中、小學生參加境外學習活動的“校本基金”，以及旨在資助學校及非政府機構為有需要的學生統籌課後活動的課餘託管試驗計劃。

6. 謝凌潔貞女士表示，展望將來，教育局會繼續推動及協助優化學校教育，讓學生有健康與平衡的發展，盡力減低中學生人口下降對學界的衝擊。

7. 彭長緯副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希望教育局提供 15 年免費教育，而並非只提供學券。他詢問推行政策的方向是由下

而上或由上而下，即教育局純粹聽從行政長官的指示，或自行提出改革建議；

- (b) 由於近年學位緊張，很多家長在子女十六、七歲時便送他們往外國升學，他詢問可否考慮要求內地開放一些學位供本港學生入讀，亦可以開放香港中、小學學位供內地子女自費入讀，這有助減低殺校縮班的壓力；以及
- (c) 現時的國民教育課程所涵蓋的資料較舊，他希望增強國民教育以擴闊學生的眼界。

8. 楊倩紅議員希望可以推行15年免費教育。學生課後輔導方面，她希望教育局增撥資源以紓緩教師的工作壓力。

9. 姚嘉俊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支持推行 15 年免費教育。現時的學券計劃未能全面照顧家長的需要，他希望了解在學券計劃下，教育局對幼兒學校作出的監管以及收費方面的規定；
- (b) 小學方面，有一些地區不斷面對殺校問題，另一些地區的學童數目則逐步增加，當中包括跨境學童，他希望教育局制訂長遠計劃以解決問題；
- (c) 大學教育方面，現時沙田區有多所大學/專上院校，他想知道大圍區內已撥作教育用途的地方是否有發展時間表，希望教育局考慮將該等地方改作其他用途；以及
- (d) 他希望教育局為沙田區的適齡兒童制訂宏

觀的教育計劃。

10. 楊文銳議員希望教育局推動電子教育，因為他相信將遊戲結合教育有助青少年學習，亦可提供更多資訊科技行業的就業機會；如可在政策上提供支援，更有助鼓勵更多本地研發商加入，共同開發電子教材。另一方面，他希望教育局考慮將一些空置校舍撥作社區企業的會址，以推動社區企業的發展。

11. 葛珮帆博士對於教育局過去的禁毒教育工作表示讚賞，希望教育局繼續大力推行校園禁毒計劃。課後活動資助現時只惠及低收入家庭或綜援人士，對中產家庭幫助不大，她知道很多中產家庭因入不敷支而未能讓子女參與課外活動，她希望教育局彈性處理資助申請，以協助中產家庭。現時推行的海外考察，使教師的工作量大增，尤其增添壓力的是活動安排於假日舉行，希望教育局增撥資源紓緩教師的壓力。

12. 黃貴有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詢問對非華語學生的教育支援成效如何；
- (b) 現時受惠於“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的學生數目偏低，他詢問可如何幫助更多學生，及是否有其他配套安排；以及
- (c) 現時的課外活動、膳食及交通津貼由關愛基金資助，當資助金發放完畢後，是否有其他安排。

13. 黃嘉榮議員知悉學生人口不斷下降對中、小學有很大影響，他詢問教育局有否就此制訂長遠的計劃。另外，人口下降對第三組別(Band 3)學校的收生有較大影響，因為家長不會以這個組別的學校為首選。他

建議實行小班教學，或錄取內地或外地的學生，以減低第三組別(Band 3)學校的殺校危機。

14. 龐愛蘭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認為教育局自二零零八年起推行的禁毒教育十分成功，但希望能夠加強對家庭的支援，亦希望教育學院現時的禁毒課程可以成為恆常課程，讓準教師在正式執教前接受足夠的禁毒教育培訓；
- (b) 她十分支持 15 年免費教育；以及
- (c) 她希望可以減輕家長在教科書上的負擔。她早前就使用回收的教科書進行調查，結果顯示家長十分支持使用回收的舊書，希望教育局參考家長的意見，減輕家長的負擔。

15. 蕭顯航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雖然大學的資助學位有所增加，但仍然供不應求，只能容納三分一本地學生，餘下的三分二學生未能升讀大學，他詢問教育局是否有長遠計劃幫助這些學生；以及
- (b) 現時非資助學位的學費十分昂貴，他希望教育局釐定各院校的收費標準，以免收費過高，亦希望教育局協助一些邊緣收入家庭的子女入讀大學。

16. 容溟舟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指某些資助大學的行政費用甚高，希望大學方面調撥資源作教學用途。由於資助大學獲得恆常資助，他建議資助額可根據學生數

目而作出調整，這有助更平均地分配資源；

- (b) 現時已沒有“中文中學”和“英文中學”之分，他詢問是否會對以中文為主要教學語言的學校提供額外資助。他認為以中文為主要教學語言的學校普遍屬第二組別(Band 2)或第三組別(Band 3)學校，學生較需要額外協助；
- (c) 由於跨境學童增加，而於本港出生而父母並非港人(“雙非”)的兒童數目亦上升，預計於二零一六年減少的學童數目將會有所改變，如果“雙非”兒童來港就學，小學學位的需求將會增加；以及
- (d) 他詢問沙田區特殊教育資源的分配情況。

17. 程張迎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應該推行 15 年免費教育；
- (b) 他認為校本評核制度為教師帶來很大壓力，亦未必能為學生帶來益處，因為除了要額外處理很多行政工作，還須撰寫大量工作報告，雖然最近已精簡安排，但他認為應該暫緩推行整個校本評核制度，以減輕教師的壓力；
- (c) 他詢問教育局會否再度根據教學語言將學校分類。過往以教學語言作為分類準則，結果造成標籤效應，他希望教育局檢討是否可以根據學生成績來決定學校適宜用中文或英文授課；以及
- (d) 融合教育不但對學校造成很大壓力，而且沒

有足夠支援，教師在推行時亦遇到很大困難，因此成效不彰，他詢問教育局是否有長遠計劃解決現時推行融合教育所面對的困難。

18. 鄭則文議員提及一宗求助個案。一名持雙程證的兩歲小童在港出生，並已屆入學年齡，但由於家庭問題仍未申領單程證，他詢問這名小童可否在港接受教育。

19. 湯寶珍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有關注資 50 億元促進專上院校學術研究的發展一事，她希望知道有哪些研究項目及對專上院校的發展有何裨益；
- (b) 只有三分一學童有機會升讀本地大學，她認為學位十分不足，希望可以增加學位；
- (c) 她支持在中學推行小班教學，但希望師生人數比例可降至 1 比 30 或以下；
- (d) 她詢問會否將“毅進計劃”納入正常學制的學科；以及
- (e) 她支持推行 15 年免費教育。

20. 主席表示有沙田區中、小學校長希望他向教育局反映下述意見：

- (a) 中、小學校長十分關注行政長官選舉會否影響教育局推行教育政策的穩定性；以及
- (b) 中學校長十分關注教育局對前線教育工作者的支援，而小學校長則十分關注跨境學童

方面的安排。

21. 主席請常任秘書長作出回應。

22. 謝凌潔貞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在推行國民教育方面，教育局一直有徵詢業界和不同持份者的意見，在檢討課程時亦會考慮所收集到的意見，以確保課程能為學生提供豐富的學習經歷；
- (b) 至於 15 年免費教育的建議，政府一直細心聆聽社會的意見，並了解社會是普遍認同家長選擇及幼稚園教育需具多元發展的條件。政府現時透過“學券計劃”及學費減免，確保了兒童不會因經濟原因而喪失入讀幼稚園的機會。同時，亦為家長提供了多元選擇及推動學前教育的優質發展。考慮提供全面免費的幼稚園並非純粹是解決財政資源或技術上的安排，而是在於免費幼稚園教育所帶來的一連串改變，包括幼稚園教育的多元發展，幼稚園體系靈活回應外來轉變的能力、家長的選擇、規管及幼稚園進一步優化教學條件的空間等。故此，教育局須非常審慎地考慮這些深遠的影響。教育局會與各持份者保持溝通，聆聽各界的意見；
- (c) 在教師支援方面，教育局一向重視改善教師的工作和壓力。近年，教育局已增撥資源及推出多項措施，協助教師面對教育改革的挑戰及減輕教師壓力。相關措施包括精簡學校發展與問責架構及簡化行政程序、因應教育新措施和新高中課程的推行，增加學校現金津貼和人手，以及由二零零六/零七學年起，分三年在初中增設額外 750 多個教師職位，

以照顧成績稍遜的學生。由於上述種種措施，中、小學的師生比例不斷地改善；

- (d) 有關議員提及的專上院校的行政開支，相信屬個別事件。一直以來，大部分的專上院校都能審慎理財。政府十分重視專上教育，致力推動公帑資助與自資院校相輔相成的發展。除了資助學位外，教育局亦透過各項支援措施，推動自資專上教育的發展，以增加大學學位，並透過貸款向學生提供經濟援助。“配對補助金計劃”亦涵蓋自資專上院校，最終希望專上教育能夠維持優良的教學質素，從而更提升畢業生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 (e) 對於鼓勵內地中學生來港就讀的建議，教育局須考慮多方面的配套措施，包括宿舍。由於中學生較為年輕，亦較需要家長關懷，因此有必要制訂更詳細的計劃；
- (f) 有關“雙非”學童方面的安排，如學童持有香港出生證明書或香港身份證，都可以入讀本港的公營學校。至於會否為了吸納“雙非”學童而增加學額，必須詳細斟酌。根據過往經驗，在九十年代一度有大量新移民湧港，當時政府以湧港移民人數的增長為藍本興建大量小學，到了二零零三年因為新移民的人數減少，以至適齡學童人口下降而需要縮班。汲取過往經驗，教育局必須加倍小心處理“雙非”學童來港就讀的問題，考慮這類學童的數目會否持續增加；
- (g) 教學語言政策是希望學生在“母語教學、中英兼擅”的目標下，有更多機會在初中階段接觸及運用英語，從而加強學生以英語學習

的能力。在微調中學教學語言政策下，學校可因應學生的需要和校本情況，採用合適的教學語言安排，學校已不再分爲“中中”和“英中”。現時，採用較多中文授課的中學可獲額外的英文科教師，以加強英語的學與教。此外，由二零零六/零七學年開始，教育局爲取錄了第三成績組別學生和成績最弱的一成學生的學校，在中一至中三年級提供額外教師；

- (h) 處理空置校舍方面，教育局設有一套機制處理，以確保校舍資源得到妥善運用。當有校舍可能將會空置，教育局會視乎其面積、地點和樓宇情況，考慮有關校舍是否適宜重新分配作學校或其他教育用途。現時在沙田區已分配或重新用作教學用途的空置校舍約有十所；
- (i) 有關在港鐵大圍站上蓋擬興建自資專上院校的計劃，教育局現時仍在與港鐵商討校舍發展的模式；
- (j) 爲提升非華語學生的學與教，教育局近年積極增撥資源，支援學校調適課程及爲非華語學生提供一系列學習支援，特別在中文科，而學校亦能營造共融的學習氣氛和環境；
- (k) 特殊教育方面，政府現行的融合教育政策是幫助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獲得適切的教育。教育局會根據專業人士的評估和建議，在家長的同意下，轉介有較爲嚴重或多重殘疾的學生入讀特殊學校，以便接受加強支援服務。現時，特殊學校的數目有 60 所。至於其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則可入讀普通學校。教育局會按學校錄取相關學生的數

目和所需的支援，為學校提供額外的資源和專業支援，以協助學校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教育局一直就推行融合教育的措施進行持續檢討，以及透過與業界、其他政府部門、非政府機構和家長等，共同磋商融合教育的發展及改善有關的措施；

- (l) 校本評核的目標，是將評核範圍擴展至不易透過公開考試反映的學習成果，並使同學的成績不再單一倚靠一次性的公開考試。她明白校本評核制度會為教師帶來額外的工作，因此教育局一直有為學校提供額外津貼以紓緩教師的工作壓力。此外，教育局亦定期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舉行會議，檢討校本評核的推行情況；
- (m) 二零一二至一三財政年度用以資助研究工作的 50 億元，是供資助及自資專上院校申請的，一直以來都有既定的審批方法，就是由各專上院校的教授一同審核申請，這可保證獲批項目有一定質素；以及
- (n) 現時的毅進課程主要為在舊制下的中五離校生和成年學員而設。策劃中的新毅進課程將於二零一二/一三學年起開辦，為新學制下的中六離校生及成年學員提供另一進修途徑。學生修畢一年課程後，所取得的資歷在就業或持續進修方面，可獲視為相當於新學制下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五科(包括中文和英文)取得第 2 級的成績。

23. 葉曾翠卿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為處理中學生人口下降的問題，教育局在二零零六/零七學年開始逐步實行紓緩措施，以

促進中學的發展及穩定教師隊伍。現時，中一每班派位人數已按年調低至 34 人，而中學開班人數亦按年遞減至 30 人，即最少 61 人便可開辦三班，平均每班人數亦相應減少。另外，教育局在二零一零年推行“自願優化班級結構計劃”，讓開辦五班或以上中一班級的學校，透過有秩序地減少班級數目，以紓緩學生人口下跌的影響。23 所學校率先響應，於二零一零/一一學年開始減班。教育局同時繼續與持份者進行諮詢，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推出強化措施，以增加計劃的彈性。此計劃得到業界支持，現時約有九成合資格的學校參與計劃；

- (b) 由二零零六/零七學年開始，教育局提出多項發展方案，供個別在每年九月指定日期學生人數未達開辦三班中一的學校申請，以協助學校繼續發展。這些發展方案包括與大專院校、專業/職業團體協辦課程、進行特別視學等；
- (c) 現時小一適齡學童人口的下降趨勢已漸趨穩定，並稍見上升，因此停辦小學的情況已相應減少。教育局一向有檢視各區小學學位的供求情況，以決定學校可獲准開辦的班級數目或是否需要興建新學校；
- (d) 有關跨境學童的需要，教育局已與相關政府部門協調方便年幼跨境學童的交通安排，今年亦會將各口岸的運作及限額提供予跨境學童的家長參考，讓他們掌握更多資料，以便及早為子女安排合適的交通工具跨境來港上學；
- (e) 她多謝各議員響應當局的禁毒措施。為了推

動“健康校園政策”和禁毒教育，禁毒處聯同教育局，委託非政府機構製作禁毒教育資源套和家長資源套，推行家長禁毒教育及包含多元化個人成長活動和校園測檢元素的“健康校園計劃”。至今超過 40 所中學獲禁毒基金資助計劃。教育局和禁毒處會繼續聯繫各持份者，進一步宣傳及協助學校優化“健康校園計劃”；以及

- (f) 教育局一直透過“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資助有需要的學生參與多元化的課後活動。該計劃分爲“校本津貼”和“區本計劃”兩部分，供所有公營中、小學和直接資助計劃學校及非政府機構申請參加。

24. 謝凌潔貞女士指出，沙田區受惠“校本津貼”的學生可達1萬6千多人，透過“區本計劃”而受惠的學生則達6千多人。此外，關愛基金亦已預留4千萬元供學校申請。學校可以靈活地運用不同撥款，協助有經濟需要的學生。

25. 葉曾翠卿女士補充，教育局亦有爲學校提供額外的資源和專業支援，以協助學校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近年推行的改善措施包括由二零零八/零九學年起爲中學提供“學習支援津貼”，同時亦加設“學習支援津貼”的基本津貼，並提升上限至每校每年100萬元、逐步加強“校本教育心理服務”，在學校系統、教師及學生支援三個層面提供綜合性的服務、在融合教育計劃和小學加強輔導教學計劃下提供的額外教師和撥款，以及爲取錄較多成績稍遜的初中學生的中學，提供額外教師。此外，教育局更提供額外津貼予有特別需要的學校聘請教學助理。

26. 主席多謝謝凌潔貞女士及葉曾翠卿女士作出回應，並邀請議員跟進問題。

27. 彭長緯副主席指現時小學有私立、直資和全資之分，他認為可以參考小學的情況，將幼稚園納入資助範圍並提供15年免費教育。

28. 湯寶珍議員詢問有否提供額外資源發展電子教學。

29. 蕭顯航議員詢問非資助學位教育方面的資助，因為有些非資助大學使用資助院校的地方及資源。他希望教育局檢討非資助學位的收費，以減輕“邊緣中產”人士及學生的負擔，避免學生因求學而欠下巨款。

30. 容溟舟議員詢問如何處理沙田區的空置校舍，例如沙田崇真中學的空置校舍。他亦希望知道毅進課程的資歷認可安排。特殊教育方面，他知道沙田區有些家長須安排有特殊需要的子女跨區(前往大埔或粉嶺)上課，他詢問是否沙田區的特殊學校不足以應付需求。

31. 鄭則文議員跟進他的詢問。

32. 謝凌潔貞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a) 有關持雙程證學童的教育問題，凡符合《入境條例》進入及居留香港的非本地兒童均可在港接受教育。根據現行政策，本地公營學校只限持有香港出生證明書、香港身份證或特定有效的旅遊證件的兒童入讀；

(b) 現時直資學校所獲得的資助，是以每名學生可得到一個資助學位平均成本的資助額而計算，並不適用於幼稚園。此外，在策劃15年免費教育時必須考慮到分區派位問題，因為幼稚園的分布非常不平均，如果推行分區派位會有一定困難；

- (c) 教育局一直投放大量資源推動電子教學。現時大部分學校已設有完善的電腦室供電子教學之用，教育局亦積極研究及推動電子書教學；
- (d) 現時專上院校在一般情況下只提供基本設施，但有個別院校提供與酒店服務相關的訓練課程，因此需要不同的設施；
- (e) 凡不適合或無須再作教育用途的空置校舍，教育局均會按照有關的批地條件和與其他用途有關的既定政策，交還政府相關部門處置。關於沙田崇真中學的空置校舍，她將於會後詳細了解情況；
- (f) 新毅進課程是經過資歷評審的，因此可以在資歷架構內登記為認可課程；以及
- (g) 現行的特殊學校轉介和學位安排機制是以“就近入學”為原則，在家長的同意下，教育局會根據學生的主要殘疾而轉介學生往相對鄰近而收生類別合適的特殊學校就讀。然而，不同殘疾類別的特殊學生並非平均分布於各區，因此教育局不會在每區都設立各類別的特殊學校。例如位於薄扶林的心光學校是全港唯一一所視障兒童學校，因此，嚴重視障的學童會被安排入讀該校。

33. 主席多謝謝凌潔貞女士到訪，並宣布結束討論這項議程。

討論事項

工務工程計劃 4379DS 號一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諮詢文件

(文件 STDC 25/2012)

34. 主席歡迎渠務署總工程師/污水工程黎卓豪先生、高級工程師/污水工程5李偉文先生、高級工程師/九龍及新界南1(沙田、馬鞍山及資訊科技)勵貴祥先生、工程師/污水工程18陳家豪先生及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高級工程師/項目4黃志斌先生出席會議，簡介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污水廠)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計劃。

35. 主席表示，雖然政府現正就維港以外填海及發展岩洞以優化土地供應的策略，向公眾諮詢，但此項議題的重點，是就搬遷污水廠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計劃，徵詢議員的意見。主席請各位議員集中就上述可行性研究計劃發表意見和提問。

36. 黎卓豪先生以投影片簡介諮詢文件，包括搬遷污水廠的可行性研究計劃的背景、選址、研究範圍及相關的時間表。

37. 陳諾恒議員詢問在搬遷污水廠後原有土地的用途及發展，以及希望詳細了解搬遷污水廠可能造成的影響。

38. 程張迎議員詢問搬遷污水廠所涉及的具體費用及工程時間，以及女婆山的岩洞內除了可以興建污水廠，是否有其他選擇或安排。他希望渠務署解釋搬遷現有污水廠的原因。

39. 衛慶祥議員詢問，是否因為現址將會發展作其他用途而要將污水廠搬往別處，或有其他原因。如為了善用土地而將現有設施搬往岩洞，為何要選擇污水廠而非其他設施，可否考慮搬遷其他設施。

40. 莫錦貴議員指出，建議的選址為行山熱點，而且

那裏附近有三條鄉村，他希望了解更多關於在岩洞興建污水廠後對居民及使用者造成的影響。他建議諮詢相關村代表及當區居民。

41. 蕭顯航議員希望渠務署提供更多資料。他詢問這個搬遷計劃是否非實行不可，以及污水廠搬遷後原址土地作何用途，另外又詢問可行性研究計劃所需費用。他擔心污水廠建成後會破壞女婆山的環境，亦恐怕在施工期間建築廢物或灰塵會對其他地方造成污染。他詢問開採岩洞所產生的沙石是否用作填海或有其他用途，以及以甚麼方法運輸沙石。他亦希望渠務署提供詳細的交通評估報告。

42. 容溟舟議員指出，土拓署在二零一一年就岩洞的使用進行諮詢，他雖是當區議員，但土拓署並沒有向他諮詢。渠務署現在只提供一個選址作可行性研究，他認為有必要提供多個選址供考慮。他預期在女婆山施工期間，會有不少大型車輛經亞公角街運輸物資，會對馬鞍山的交通有很大影響。在施工期間如需進行爆破工程，恐怕會影響富安花園的樓宇結構。他亦擔心在污水廠建成後，通風口會面向富安花園，造成空氣污染。他亦希望知道搬遷污水廠後原址土地作何用途，以及污水廠搬遷後對茅坪及梅子林村一帶的自然保育區有何影響。他要求渠務署就搬遷污水廠的計劃諮詢公眾。

43. 吳錦雄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希望知道遷址後的污水廠的面積及可使用年期；
- (b) 他詢問搬遷污水廠的原因；
- (c) 他詢問在岩洞興建污水廠的方法以及要挖掘的深度，因為女婆山並非很高的山丘；

- (d) 他詢問污水廠搬遷後原址土地的發展，以及搬遷污水廠對女婆山的發展會否帶來影響；以及
- (e) 他擔心在岩洞興建污水廠會帶來污染問題，希望知道如何處理所產生的廢物或廢氣。

44. 鄭楚光議員十分贊成將污水廠搬往岩洞，因為這會為沙田的環境帶來正面影響。他促請渠務署把議員和居民所關注事項納入可行性研究計劃，並詢問在何年可完成搬遷，以及可否將現時引入城門河的雨水渠改道。他又建議考慮將其他設施，例如骨灰龕及廢物站一併搬入岩洞。

45. 鄧永昌議員詢問是否有必要搬遷污水廠，文件未有列出其他方案供選擇，希望渠務署解釋搬遷污水廠的迫切性，他建議作多方面考慮。

46. 姚嘉俊議員認為在諮詢區議會後，於三月便呈上立法會似乎過急。近年沙田區有很多新建樓宇，區內樓宇林立，人口不斷增加。他擔心在污水廠搬遷後，如果在原址興建樓宇會對區內交通造成很大影響，他希望渠務署明確交代原址的用途。據他了解，現有的污水廠仍可使用，並且為其他地區包括大埔及九龍區提供支援，並不是非更換不可。他希望渠務署提供更多資料供議員考慮，包括可行性研究計劃所需費用、建築費用及可使用年期。

47. 楊祥利議員表示，他早前與數位議員主動向土拓署了解此項工程，並舉辦簡介會徵詢當區居民的意見，約有三分二獲諮詢的居民表示贊成搬遷污水廠。對於搬遷污水廠的可行性研究，他認為可持開放態度，因為搬遷需時10至20年，對沙田區有很大影響。

但如果將污水廠搬往女婆山的岩洞，他恐怕亞公角街會出現交通擠塞，因此有需要作深入研究，包括選址及排風等安排，他建議成立一個常設的工作小組，成員包括當區的居民代表，以研究搬遷污水廠的可行性。

48. 楊文銳議員詢問為何可行性研究計劃只涵蓋一個選址，而且很多細節都欠奉，包括研究費用，亦未有諮詢當區居民。他建議渠務署向當區居民解釋計劃及提供選址的細節，讓議員掌握更多資料，加強協調工作，以便決定是否給予支持。

49. 李子榮議員贊成增加土地供應，但認為可以先在其他人口較少的地區，例如在河套區或沙頭角試行搬遷同類設施，觀察其可行性。他亦認為渠務署須作地區諮詢，亦擔心若在原址發展樓宇會造成交通擠塞，希望渠務署提供更多資料供議員參考。

50. 主席請總工程師黎卓豪先生作出回應。

51. 黎卓豪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建議搬遷污水廠的主要目的，是增加土地供應，以應付人口增長、經濟發展和改善生活環境。他補充，現有的污水廠屬大型設施，而且只為沙田及馬鞍山區 60 多萬居民服務；
- (b) 選擇女婆山建造岩洞，主要是因為根據土拓署早期就擬建岩洞地點的石質及工程技術方面進行的可行性研究，初步結果顯示女婆山較其他地方如九肚山合適。再者，現時吐露港經處理後的排放水是通過一條輸水隧道把排放水輸送到啓德明渠排放，該條排放水隧道的入口正是位於女婆山，若選擇搬遷污水廠往其他離污水系統網絡較遠的地點，便需要對污水廠上游的污水收集系統和

下游接駁至排放水隧道的管道作出較大型的更改，預計施工會影響區內其他更繁忙的道路。儘管如此，可行性研究將再次確認女婆山是否最合適的選址；

- (c) 搬遷時間表方面，若可行性研究計劃可於本年年中展開，經完成可行性研究再落實搬遷，最快可於二零二七年把污水廠搬入岩洞。由於現時的第一及二期的污水廠設施在八十年代啓用，為應付區內的人口增長，現有的污水廠亦已於二零零五年完成第三期擴建。在二零二七年，第一及第二期的污水廠設施已運作超過 40 年，屆時污水廠設施需要不同程度的更新。因此現在是適當時候為污水廠的未來作出計劃和研究；
- (d) 過往渠務署不斷收到市民的意見，指現有的污水廠外觀欠佳，而且傳出氣味，將之搬入岩洞是一個好的選擇，屆時可以更有效地將氣味集中處理，擬進行的可行性研究將會探討污水廠通風口的合適位置；
- (e) 進行可行性研究的目的是確定將污水廠搬往女婆山是否可行，其後才研究原址的用途。包括土地勘測的可行性研究計劃的費用約為數千萬元，研究範圍將會包括各議員關注的事項，例如建築方法及如何處理排出的氣味，亦會在環境生態及環保方面作詳細研究，以及探討相關緩解措施。另外，有關亞公角街的交通安排，以及如何監察爆石可能造成的影響，亦會納入研究範圍。由於期後會進行顧問公司的遴選工作，因此不便透露實際金額；
- (f) 初步預計整個工程項目需要花費超過 100 億

元，在進行可行性研究時會再檢討所需費用；

(g) 部分居民代表亦有參與早前舉辦的簡介會發表意見。如渠務署可在本年年中展開可行性研究，將會在本年第四季開始安排一連串讓公眾參與的活動，讓顧問公司向居民提供更多資料及聽取意見；以及

(h) 至於會否考慮搬遷其他公共設施往岩洞，發展局現正就“優化土地供應策略：在維港以外填海及發展岩洞”諮詢公眾，亦會探討其他可行方案，但今天渠務署主要集中就搬遷沙田污水廠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諮詢議員的意見。

52. 主席多謝渠務署作出回應，並請議員跟進問題。

53. 鄧永昌議員認為必須確定是否有必要搬遷污水廠，因為可行性研究計劃及搬遷污水廠涉及龐大支出。

54. 莫錦貴議員認為必須提供可行性研究計劃的確實費用。

55. 蕭顯航議員認為渠務署有必要交代更多資料，因為當年決定在現址建立污水廠是有其原因的，而且在女婆山開拓岩洞恐怕會破壞該山的形狀及景觀，他要求提供一個構思圖供議員考慮。

56. 容溟舟議員知道選擇女婆山是因為污水系統網絡入口位於女婆山，但他希望渠務署先收集居民的意見，才決定是否選擇女婆山。

57. 吳錦雄議員認為需要更詳細的資料才可以就這個長遠計劃進行可行性研究。

58. 程張迎議員知道渠務署希望可行性研究計劃獲得通過，他詢問研究範圍可否包括將該岩洞發展作其他用途的可能性，以及搬遷污水廠後原址土地的用途。如果能夠朝着較宏觀的方向研究，會有較大說服力。

59. 黎卓豪先生表示渠務署須要長遠計劃污水廠的發展，因為污水廠的使用期愈長，就愈有更新的必要性。因為現在開始研究，也要到二零二七年才完成搬遷。他認為渠務署有責任作可行性研究，以探討污水廠是否只作原址維修更新或搬遷污水廠往其他地方。現時計劃向立法會申請約5千多萬元撥款作可行性研究，當中已包括工地勘探及顧問費用。暫時的構思是以多條隧道形式的岩洞內設置污水廠，每一個岩洞約10至20多米濶。女婆山的石層有足夠地方設置污水廠，而擬於岩洞內設置的污水廠的面積將會較現有的污水廠為小。渠務署會繼續向各方諮詢。

60. 主席表示，議員表達了很多不同意見，他建議渠務署在處理收集到的意見後，進一步諮詢區議會。

渠務署

區議會事項

修訂《沙田區議會常規》

(文件 STDC 26/2012)

61. 主席表示，秘書處根據民政事務總署為本屆各區區議會發出的常規範本，以及參考上屆區議會的經驗，建議修訂《沙田區議會常規》(常規)，以提高議會的工作效益。主要修訂建議包括常規第7條(5)、第15條(4)、第39條(6)、第39條(7)、第39條(8)、第39條(9)、第40條(6)及第42條(1)。

62. 主席表示，上述修訂建議的主要目的是提升議會的效益。由於常規是本區議會的規則，議員可就各項

修訂建議發表意見。

63. 陳諾恒議員認為首次發言時間應該維持在五分鐘。有關每位議員或增選委員可提名不超過五位人士加入同一個工作小組的建議，他認為議員可提名的人數應多於增選委員。

64. 程張迎議員同意將首次發言時間維持在五分鐘。他認為可商討是否讓議員及增選委員享有相同的權利，即議員或增選委員均可提名不超過五位人士加入同一個工作小組。對於每位非議員最多可加入七個工作小組的規定，他認為上限定得太高。

65. 容溟舟議員就第39條(7)詢問每位議員或增選委員只可提名不超過五位人士加入同一個工作小組的原因。對於第39條(8)，他亦認為容許每位非議員最多可加入七個工作小組實在太多，他詢問將上限定為七個的原因。

66. 秘書曾淑儀女士回應說，建議將首次發言時間由五分鐘減至四分鐘，主要是參考元朗區議會及屯門區議會的做法，因這兩個議會規模較大及議員人數與本區區議會相若。這兩個新界區區議會的發言時限均為首輪三分鐘，次輪一分鐘。議員及非議員最多可提名五人，是希望讓更多人參與工作小組，這只是初步建議，議員可提出其他建議，供議會考慮。每位非議員可出任不超過七個工作小組，是希望有更多地區人士參與。根據上屆區議會的經驗，有非議員參加多於十個工作小組，因此建議將上限定為七個，即不多於工作小組總數的三分之一。

67. 衛慶祥議員認為應該讓議員有足夠時間及空間發言，所以希望首次發言時間維持在五分鐘。他建議減少增選委員的數目，以增加議員的發言時間。

68. 主席建議先表決是否將首次發言時間由五分鐘減至四分鐘。大會最後以16票贊成、8票反對及3票棄權，通過首次發言時間由五分鐘減至四分鐘。

69. 主席請各議員就議員及增選委員可提名的工作小組成員人數提出建議。

70. 陳諾恒議員建議每位議員最多可提名三位工作小組成員，而每位增選委員則可只提名一位。

71. 程張迎議員同意每位議員最多可提名三個工作小組成員，但建議增選委員則沒有資格提名。

72. 陳諾恒議員支持程張迎議員的建議。

73. 楊文銳議員表示，根據過往經驗，工作小組不時面對法定人數不足的問題，他希望議員可以提名更多工作小組成員，而增選委員過去往往能夠引入一些地區人士協助工作小組運作。

74. 主席要求就下列兩個方案表決：

- (a) 文件所載方案，即每位議員或增選委員可為每個工作小組提名不超過五位人士出任工作小組成員；以及
- (b) 新建議方案，即每位議員可為每個工作小組提名不超過三位人士出任工作小組成員，但增選委員則沒有資格提名工作小組成員。

經表決後，18位議員贊成文件所載方案，8位議員贊成新建議方案。文件所載方案因此獲得通過。

75. 主席要求各議員就非議員可加入的工作小組數目上限提出建議。

76. 陳諾恒議員擔心非議員的工作小組成員未必能為工作小組作出很大的貢獻，建議修訂為每位非議員最多可加入三個工作小組。

77. 陳敏娟議員認為以往有不少的工作小組成員熱心工作，對工作小組有很大貢獻。

78. 黃潔蓮議員建議將上限改為五個工作小組。

79. 主席要求就下列三個方案表決，即將每位非議員最多可加入工作小組的上限數目改為：

- (a) 七個；
- (b) 五個；以及
- (c) 三個。

經投票後，方案(a)沒有議員支持，方案(b)有21票贊成，方案(c)有6票贊成，因此方案(b)獲得通過，即每位非議員最多可加入五個工作小組。

80. 主席要求議員就修訂後的文件STDC 26/2012表決，大會以21票贊成及6票棄權通過修訂後的文件STDC 26/2012。

81. 主席建議大會即時採用經修訂的常規，並提醒各議員首次發言時間現已改為四分鐘。

沙田區議會增選委員的委任安排

(文件 STDC 27/2012)

82. 主席請各議員參閱文件STDC 27/2012，並考慮文件第3至5段的建議，包括：

- (a) 除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外，區議會轄下其餘六個委員會的增選委員名額各為七個；

- (b) 提名增選委員的安排；
- (c) 增選委員的提名期由大會通過有關安排起計，直至各委員會的主席在本年二月二十三日至三月十三日舉行的委員會會議上宣布結束為止；以及
- (d) 增選委員的任期由區議會通過委員人選當日起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83. 莊耀勤議員詢問，若提名三個人加入委員會，是否最終只可以有一個人加入委員會，他希望可以為提名定立優先次序。

84. 衛慶祥議員建議減少增選委員的人數。

85. 秘書曾淑儀女士表示，每位議員可在每一個委員會提名一位增選委員，而每人只可參加一個委員會。每個委員會會各自選出其增選委員，如增選委員的提名人數多於限額，個別委員會會以投票方式表決，因此難以為個別人士的提名定立優先次序。常規只訂明增選委員人數的上限，即不可多於議員的人數，但未有訂明下限，議員可就建議發表意見。

86. 楊文銳議員補充，增選委員一直對區議會有不少支持，希望各議員認同增選委員對區議會的貢獻。

87. 主席要求議員就文件STDC 27/2012表決。大會以19票贊成及5票棄權通過文件STDC 27/2012。

88. 程張迎議員表示，投棄權票的原因，是對於每個委員會有七名增選委員這一點有所保留，並非反對整份文件。

89. 主席表示，李子榮議員在下午五時十三分到達會

場。他建議議員通過取消李子榮議員的請假申請。大會通過李子榮議員取消請假的申請。

醫院管理局區域諮詢委員會－沙田區議會代表

(文件 STDC 28/2012)

90. 主席表示，秘書處只收到一份提名。林松茵議員提名黃澤標議員代表區議會出任醫院管理局區域諮詢委員會的成員。主席是此項提名的和議人。

91. 由於只有一份提名，主席宣布，黃澤標議員將代表區議會在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出任醫院管理局區域諮詢委員會的成員。

制定沙田區議會二零一二/二零一三年度開支科及財政預算暫訂頂額

(文件 STDC 29/2012)

92. 主席表示：

- (a) 上屆區議會設有 11 個開支科，以及區議會儲備的財務會計制度，此制度已沿用多年，秘書處建議沿用這套財務會計制度；
- (b) 經參考過去兩個財政年度的財政預算及撥款使用情況，建議下年度的預算較預計所獲撥款超額承擔 18%(即 24,603,000 元)，以充分使用區議會撥款；以及
- (c) 適逢今年是香港回歸 15 周年，建議預留 250 萬元舉辦一系列慶祝中秋及回歸 15 周年的活動。為了預留這筆款項，建議沙田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及區議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預算平均較二零一一/二零一二年度減少約 18-20%。

93. 主席要求議員就文件 STDC 29/2012 表決。大會一致通過文件 STDC 29/2012。

94. 主席表示，秘書處會根據暫訂頂額制訂詳細的財政預算，並會在下次大會提交議會考慮。

秘書處

委員會報告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文件 STDC 17/2012)

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

(文件 STDC 18/2012)

教育及福利委員會

(文件 STDC 19/2012)

發展及房屋委員會

(文件 STDC 20/2012)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文件 STDC 21/2012)

衛生及環境委員會

(文件 STDC 22/2012)

財務及常務委員會

(文件 STDC 23/2012)

95. 大會備悉上述委員會報告。

沙田區議會轄下委員會的更新成員名單

(文件 STDC 31/2012)

96. 大會一致通過文件STDC 31/2012。

沙田區議會財政狀況(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文件 STDC 30/2012)

97. 大會備悉上述文件。

地區管理委員會報告

(文件 STDC 24/2012)

98. 衛慶祥議員詢問文件提及的700多個未能找出滲水源頭的個案是否一直累積下來的數字。

99. 程張迎議員理解居民對將部分位於翠田街近金獅花園第二期的種植地改建為單車停泊位的意見。因此，他建議清理愉景花園附近的公眾停車場旁邊的草地，以增設單車停泊位。

100. 沙田民政事務專員杜彭慧儀女士表示，700多個未能找出滲水源頭的個案為數年累積的數字，沙田民政事務處已要求屋宇署與聯合辦事處聯絡，在下一次地區管理委員會會議解釋未能找出滲水源頭的原因。

其他事項

101. 主席表示，區議會收到下述兩個機構的來信，邀請區議會成為其活動的支持機構：

(a) 香港浸會大學香港有機資源中心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一日，假香港科學園舉辦“綠色有機健康跑 2012”，以便為一些向大專生及中、小學生推廣綠色有機訊息的教育項目籌款；以及

(b) 香港醫學會現正展開沙田區無毒社區創作

負責人

比賽，並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八日舉辦“健康之星創新生”活動，以宣揚遠離毒品、共創無毒社區的訊息。

102. 大會一致通過區議會成為上述兩項活動的支持機構。

下次會議日期及時間

103. 下次區議會會議定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104. 會議於下午七時二十五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15/1

二零一二年三月